附件3;

**高校在校生在籍学习证明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| |
| 学校名称 |  | | |
| 在校专业 |  | | |
| 学历层次 | □中专 □大专 □本科 □研究生及以上 | 年级 |  |
| 在校性质 | □全日制普通高校在校三年级（含）以上学生  □幼儿师范学校师范类专业在校三年级学生  □五年制高职（五年一贯制、三二分段）在校五年级学生  □普通高校专升本一年级（含）以上学生  □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在读 | | |
| 学 校  学 籍  管 理  部 门  意 见 | 学校审核意见：  该生为我校全日制在校生，以上所填项目属实。    审核人：  年 月 日（学籍公章） | | |
| 备注：  1.本证明仅供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报考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使用。  2.符合条件的全日制在校生**（不含成人、自考在校生）**报名参加教师资格考试，须开具此证明。  3.此表由学生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加盖学籍公章。  4.本表不得涂改，现场确认时，须提交此证明原件，复印件无效。 | | | |

山西省招生考试管理中心